# 年乡镇开展小化工专项整治排查工作总结汇报报告工作经验三篇

来源：网友投稿 作者：月落乌啼 更新时间：2024-07-23

*总结是对以往工作的评价，必须坚持实事求是的原则。本站今天为大家精心准备了年乡镇开展小化工专项整治排查工作总结汇报报告工作经验三篇，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　　年乡镇开展小化工专项整治排查工作总结汇报报告工作经验一篇　　\_\_年，在市安委会、安监局...*

总结是对以往工作的评价，必须坚持实事求是的原则。本站今天为大家精心准备了年乡镇开展小化工专项整治排查工作总结汇报报告工作经验三篇，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_TAG\_h2]　　年乡镇开展小化工专项整治排查工作总结汇报报告工作经验一篇

　　\_\_年，在市安委会、安监局的领导和大力支持下，我乡从实际出发，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以安全生产工作结合“隐患排查治理年活动”和“百日督查专项行动”为主题，促进各生产经营单位落实责任，健全制度，立足防范强化宣传，整治隐患，切实加强和改进全乡安全生产的基础工作，把安全生产工作同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有机结合起来，与全乡经济社会发展各项工作同步规划，同步部署，同步前进，促进安全生产与社会发展相协调，全乡安全生产工作得以稳定发展。有效预防了重特大安全生产事故的发生。

　>　\_\_年安全生产工作进展情况：

　　>一、建立健全安全生产管理机构，逐步完善安全生产责任制

　　一是成立了乡公共安全管理委员会。由党委书记任主任，乡长任常务副主任;分管工业、交通、城建、综治、教育的党委委员或副乡长为副主任;乡经发办、城建办、综治办、文体服务中心等有关人员为成员的公共安全管理委员会;根据各办公室的工作职责设立了五个工作组，即(工业企业安全生产工作组，道路交通、地质灾害、建筑施工安全生产工作组，学校学生安全及食品安全工作组，消防安全综合治理及车辆管理安全工作组，监督检查工作组)。二是提出了各行政村安全生产网格化管理的实施意见;明确了各类人员的安全生产工作职责和任务。三是成立了村级安全管理领导小组，由村主任担任组长，成员由村安全管理员或所辖企业负责人组成。四是全乡规模以上企业建立健全了安全管理机构，制定了企业安全生产规章制度，明确了专、兼职安全管理人员和责任。使安全工作做到层层有人抓，事事有人管。

　　在完善机构的同时，乡政府还根据上半年签订的安全生产目标责任书要求，与各村年终考核相结合;做到了有目标、有责任、有考核、有奖惩。

　　>二、完善安全生产各项规章制度，制定各项措施和方案

　　建立健全各项安全生产规章制度。我乡从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治理年活动和百日督查专项治理工作入手，在完善安全生产主要负责人和分管负责人工作职责、安全生产检查制度、隐患排查制度、事故报告制度、教育培训制度、会议制度等一系列工作职责和制度的同时，还成立了隐患排查治理工作和“回头看”工作领导小组、“安全生产宣传月活动”领导小组。制定了“隐患排查治理年活动”、“百日督查专项行动”、“安全生产宣传月活动”实施方案，“隐患排查治理年”工作制度、会议制度。

　>　三、加强宣传教育，增强企业安全和职工自我保护意识责任感

　　一是加强法律法规培训。一年来，特别是结合“隐患排查治理年”活动和百日督查专项行动，我乡要求规模较大、职工较多的企业(多宝电子有限公司、英凯模有限公司)不定期的自己组织培训;对生产规模较小，职工人数较少的生产经营单位，乡政府在9-10月份要请了常安成校老师集中进行培训教育，并取得了良好的效果。在隐患排查治理年活动、百日督查专项行动、安全生产宣传月活动过程中，乡党委政府多次召开宣传动员大会，在动员部署的基础上大力做好安全生产宣传教育硬件工作。，加大宣传的覆盖面，大力宣传安全生产的重要性、必要性。一年来悬挂大型横幅8条，发放安全生产宣传挂图27套，出黑板报2期，墙上固定性标语20余条，通过加大宣传教育力度，使干部职工明确了安全生产工作的基本任务及主要目标，明确了范围及工作责任，明确了“隐患排查治理工作”的重要性和必要性，提高了干部职工的维稳安全意识。提高了各企业业主、职工的自我保护意识和防范意识，限度地减少事故发生。同时，也是建设和谐社会的一项重要任务。

　>　四、加强监督检查，提高整治力度

　　今年来，特别是隐患排查治理年活动和百日督查专项行动过程中，我乡对全乡35家大小企业，二所学校，双坝桥梁建筑施工场地，以及有关单位的消防设施多次进行了地毯式的督查和检查，在督查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时进行了改正和整改，对较大隐患的企业进行了停业整改的要求;如：(银湖水电有限公司大坝渗漏)现正在整改修复当中。为切实搞好安全生产工作，我乡在抓好日常工作和中心工作的同时，结合实际，狠抓了隐患排查治理工作。在主要领导和分管领导的带领下选后10余次对有关企事业单位进行了安全生产监督检查，特别是隐患排查治理年“回头看”督查检查中，对发现的事故隐患和违法行为，及时严肃地进行了整改和改正，对当时不能整的，要求限期整改，并进行及时复查。对特种作业人员督促他们必须持证上岗，严格要求不参加培训不准上岗，无证人员禁止作业。一年来排查出事故隐患11起(其中乡挂牌较大隐患2起、一般隐患9起)，经复查已全部整改到位;做到不留死角，不留隐患。

　　由于我们检查工作比较细致，提高了整治力度，严格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的安全生产工作指示，到目前，我乡所有生产经营单位没有出现重大安全事故。安全生产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对市委、市政府、市安委会的要求距离还很远，我们要以《隐患排查治理年活动》工作为目标，进一步加大对安全生产工作的力度，确保万无一失。

**年乡镇开展小化工专项整治排查工作总结汇报报告工作经验二篇**

　　扎实深入地排查治理各类事故隐患，坚决遏制各类事故的发生，区安委会统一部署在全区认真组织开展安全生产隐患大排查大整治专项行动。现将专项行动工作情况总结如下：

　>　一、贯彻落实国务院165次常务会议精神，全面布署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

　　根据市安委会6号、7号文件精神，区安委会制发了《开发区安全生产隐患大排查大整治专项行动实施方案》，全面部署区内安全生产大检查，区各有关部门分别对相关行业和领域组织开展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治理工作。9月6日，召开了区安委会扩大会议，会上传达了温家宝总理在国务院第165次常务会议上的讲话及省、市安全生产紧急电视电话会议精神，通报了近阶段全区安全生产情况。区管委会副主任周立军作了重要讲话，要求各部门充分认识做好安全生产大检查工作的重要性，加强领导，强化措施，扎实抓好各项安全生产措施的落实，要求做到任务明确、责任到人、各负其责，坚决防止较大以上事故的发生。

　>　二、认真开展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整治专项行动

　　根据国家、省、市下发的开展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治理工作文件要求，我区迅速成立以专项行动领导小组，各部门均成立了安全生产检查小组，分别对各相关行业和领域范围内的生产经营单位进行多层次、全方位、拉网式的排查。8月20日以来，共检查生产经营单位25家，排查安全隐患53处，下达整改指令14份，停产整顿企业4家。

　　>三、突出重点，切实抓好重点领域安全生产专项整治

　　(一)、危险化学品安全专项整治。区安监局认真贯彻落实《安全生产法》和《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对全区危险化学品储存、经营、使用单位进行全面排查。重点严厉打击危险化学品生产、储存、销售企业超许可范围生产经营、未正规设计新建危险化学品生产、储存项目、未试生产备案就投入试生产运行、存在15种危险化工工艺未进行自动控制改造仍进行生产等违法行为。一是对检查中发现的存在经营场所未进行安全评价等重大安全隐患的4家氧气乙炔经销站责令其储销分离，禁止在经营场所储存氧气乙炔重瓶;二是责令区内正在经营的锦州市海洋渔业总公司第一冷冻厂等6家冷库企业进行本行业安全生产现状评价。

　　(二)、非煤矿山安全专项治理。结合开展非煤矿山专项整治，严厉打击非煤矿山企业非法盗采、超层越界开采、无合法勘查许可证或无合法资质从事勘探活动、有合法资质的勘探单位以勘探名义实际上从事采矿活动等违法行为。活动期间，共检查非煤矿山6家，责令整改隐患9条，下达隐患整改指令3份，停产整顿2家。

　　(三)、道路交通安全专项治理。区交警大队、交通局重点加强对事故多发路段、危险路段的治理，加大对运输场所的安全秩序治理检查力度，对车辆驾驶人员进行安全教育和检查，严防超速超载、客货混装、疲劳驾驶、酒后驾驶等违规违章行为，严格查禁携带危险品上车，确保道路交通安全。进一步做好雨天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严防重特大交通事故发生，保证了下雨天气的交通安全。

　　(四)、建筑安全专项治理。为切实加强建筑市场安全管理，区安监局、规划局对全区建筑施工现场进行了安全大检查。重点加强了建筑施工现场脚手架搭设、临边洞口防护、施工用电、塔吊和施工机械及安全管理的监督检查，切实加强对施工人员的安全教育与现场管理，把问题解决在施工工地。

　　此外，我区人员密集场所、水上交通与渔业船舶、民爆器材、冶金、特种设备、消防安全、城市燃气、电力、港口、粉尘与高毒职业病危害严重作业场所等行业领域主管部门也结合各自行业领域实际情况，开展了专项整治行动，并取得了较好的成效。

　>　四、存在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通过检查，我们感到还存在下列问题：

　　一是全民安全意识仍相对淡薄。“时时讲安全，处处提安全”的意识尚未广泛深入人心，安全保护意识和法制观念缺乏导致违章违法行为屡禁不止，甚至一些从业人员缺乏基本的安全常识和安全知识技能，既成为各类事故的肇事者，同时又是受害者。

　　二是不少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仍未落实到位。不少中小企业对安全生产工作的重视仍停留在口头上，企业法定代表人没有切实履行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的职责，没有更多的财力、物力投入安全生产工作，重效益、轻安全，重制度、轻管理，重形式、轻落实的现象仍普遍存在。

　　三是一些单位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治理工作不扎实。一些企业对隐患排查治理工作的重要性认识不到位，存在应付思想，安排部署不够具体，排查整治不够深入，安全隐患仍不同程度存在。

　　针对上述问题，将采取如下措施加以管理：

　　1、加强宣传、贯彻国家、省、市召开的安全生产工作会议精神，加强推进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加强对全区企业法定代表人、分管安全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的培训，不断强化安全意识。

　　2、区安委将结合国家、省、市文件精神，对新排查出的各类隐患，特别是较大事故隐患、重大事故隐患，要严格按照“三定”(定整改责任人、定整改措施、定整改时限)的要求制定整改计划，落实周全的防范措施。对整治难度大和危险程度高的隐患，要专题研究，重点解决。对涉及多个部门的要加强协调，整合资源，合力整改，确保每一个查出的事故隐患都能得到有效治理。

**年乡镇开展小化工专项整治排查工作总结汇报报告工作经验三篇**

　>　一、工作成效

　　1.明确重点，精心部署。根据《方案》的安排，全市共排查筛选出21家小型化工生产型企业纳入重点整治范围，其中，植绒胶生产企业8家，纸管胶生产企业4家，硅胶等其他化工产品生产企业9家。此外，根据各镇、街道、经济开发区的实际情况，另有31家类似企业也均参照《方案》要求一并开展了整治工作。安监部门通过协调会、推进会等方式，积极会同相关部门进行监督与指导，同时利用专家技术优势，调动企业自身积极性，引导中介参与，强化宣传安全教育，较好推动此次安全综合整治工作进程。

　　2.推进顺利，成效明显。本次市以植绒胶、纸管胶为重点的小化工企业安全综合整治工作历时8个月，现已基本完成，整治工作成效显著。21家企业之中，8家不符合安全生产条件且未能完成整治提升的企业已完成淘汰关闭，1家企业纳入“退二进三”，其余12家企业完成了原地整治提升。另外31家参照执行的企业中，26家企业关闭淘汰，3家企业搬迁入园，1家企业纳入“退二进三”，1家企业淘汰部分落后生产线。

　　3.配合中心工作，促进转型升级。以植绒胶、纸管胶为重点的小化工企业安全综合整治作为提高全市安全生产水平的抓手，坚持与“腾笼换鸟”、“三改一拆”、“五水共治”、“出租房屋整治”等重点工作有机结合，统筹推进。例如街道化工园区占地120多亩，涉及化工企业14家,由于园区企业多且小，安全生产条件落后，缺乏科学管理且污染严重。在本次整治中，安监部门与环保、工商、质监等部门多次协调沟通，联合执法，对该园区化工企业采取整体集中关停，统一腾退，目前，园区内企业已全面停产关闭，营业执照均已注销或变更。在完成园区内化工企业整体关停腾退后，土地将用于建立“工业区小微企业科创园”，以此作为促进经济转型升级的重要手段。截至11月底，全市共腾退低效产出土地（包括租用土地）229.8亩，拆除违法违规搭建的建筑物、钢棚共计约2024平方米，既消除安全隐患，保障生产安全，又助推“三改一拆”、减少污染排放、优化当地水质，同时也实现园区整体转型升级。

　　4.淘汰落后，提升产业结构。我市小化工企业呈现规模小、产能低、规范差、工艺低，通过综合整治工作的开展，淘汰落后的植绒胶生产装置8套，纸管胶生产装置2套，双氧水生产线1条，井冈霉素生产线1条，对羟基苯甲醛生产装置1套，氧化钴、氧化镍土法生产装置16套。通过规范化整治，从平面布局、生产工艺、安全设施、管理制度等进行整治，进一步提升和规范企业的生产基础，淘汰落后的产能，使其转型升级，实现产业结构调整。

　　5.从严标准，规范整治。小化工企业安全综合整治作为提高全市安全生产水平的抓手，一开始就制定了45条整治提升标准，明确要求和目的，提升化工企业本质安全。所有原地整治提升企业，聘请有化工设计资质单位开展安全设施设计诊断工作，进行安全评价，并根据中介机构提出的整改意见进行整治，实际消除安全隐患108个。同时，进一步推动企业开展安全标准化创建工作，到目前为止，共有6家企业已通过三级安全生产标准化审查验收，其余企业正由中介机构辅导整治。

　　>二、工作过程

　　1.调查摸底、动员部署

　　2024年3月开始，通过市安监局的统一部署，各镇、街道、经济开发区对辖区内化工生产型企业底数进行了调查排摸，市安监局在汇总梳理后，对于情况不明的企业进行了现场勘查，按照统一的标准进行筛选，确保了统计数据的准确性、完整性。安监部门在初步确定整治范围后，与市行业整治办化工行业整治名单进行核对，并向各有关部门、各镇、街道、经济开发区征求意见，最终确定了本次整治企业的范围。

　　今年4月30日，安监部门组织各镇、街道、经济开发区召开了第一次综合整治工作会议。会议明确了市委、市政府开展以植绒胶、纸管胶为重点的小化工企业安全综合整治的工作决心，重点解读了《市以植绒胶、纸管胶为重点的小化工企业安全综合整治方案》，并对综合整治工作作出部署，将各项任务落实到相关责任部门。5月5日，市安监局再次组织各镇、街道、经济开发区，21家整治企业召开第二次安全综合整治工作推进会议，传达试点要求，宣传了相关政策，动员企业自觉抓好各项整治工作，要求各辖区积极指导、协助企业，认真做好服务推动工作。会上，企业还签订了安全综合整治《承诺书》。

　　2.统一标准、扶优汰劣

　　整治中运用“组合拳”，采取“药方”式进行，按照统一的整治提升标准，做到目的明确、内容详实。通过市场化调节，让企业自己对照整治标准要求，自主权衡利弊，自由选择原地提升、关闭淘汰、搬迁入园等整治方案，真正实现政府指导、部门监管、企业自治。

　　3.中介服务、引导提升

　　根据方案的要求，所有列入原地整治提升的企业都要聘请具有化工设计资质单位开展安全设施设计诊断工作，编制《安全设施设计诊断报告》，从总图布置、设备布置、工艺管道、报警设施、自动化改造等方面给企业提出有针对性的整改意见，确保企业的整治提升过程具有可操作性。安监部门会同业主单位、设计单位、化工专家共同进行讨论研究，从企业实际情况出发，进一步完善整改实施方案，保证安全隐患能够消除，确保整治提升的实际效果。

　　在企业整改过程中，安监部门多次赴企业现场进行实地查看，与企业主积极交流沟通，了解企业遇到的困难，指导相关整改工作的开展，督促企业按时完成整治的相关任务。企业在完成整改工作后，聘请有资质单位开展安全评价工作，评价机构重点针对《安全设施设计诊断报告》中提出问题的整改情况逐一进行核查确认，同时还对企业的教育培训、制度建设、检测检验、应急救援等方面开展评价和指导，提出进一步完善提升的意见建议。

　　4.现场验收、确保成果

　　今年10月，通报了以植绒胶、纸管胶为重点的小化工企业安全综合整治阶段性情况，部署整治验收的相关要求和程序。根据企业申请，安监部门组织业主单位、设计单位、评价单位和化工专家，开展现场验收审查，重点核查设计、评价单位提出问题的整改落实情况，抽查部分安全管理台账资料，提出限期整改要求，切实落实隐患治理闭环管理要求。同时，安监部门还到关闭淘汰企业进行实地核查，确认企业已经处于停产状态，督促业主妥善处置化工原料产品，尽早拆除相关设备设施，变更或注销《工商营业执照》。

　>　三、工作经验和存在困难

　　市以植绒胶、纸管胶为重点的小化工企业安全综合整治工作推进过程较为顺利，整治成果明显有效，但同时也到了一些问题和困难。

　　1.通过综合整治，小化工企业的安全意识有了较大的提高，逐步了解到了安全生产工作的重要性，尤其是原地整治提升企业，切实消除了存在的大部分安全隐患，安全生产基础条件大幅度提升，安全风险有效降低。但是在整治过程中，对于整改尺度的把握还是存在一些难度。这些企业一直以来都没有作为安全监管的重点对象，按现行整治标准，原地提升企业整治后基本符合安全生产条件，但仍达不到一流水平。

　　2.纳入小化工企业安全综合整治的单位效益普遍较好，但普遍规模小、厂房旧、设备落后、整治资金投入大，若是不符合整治要求而需关停，心理认同感差，配合程度不高，而且缺乏经济补偿政策支撑，导致整治、关停慢，造成验收考核时间紧迫，工作被动。

　　3.设计单位和安全评价机构在本次综合整治工作中起到了十分关键的作用。但是也有少数中介机构存在报告编写效率低、质量差、整改方案制定不切合实际、指导服务不积极的情况，造成了整个整治工作进度、质量受到影响。中介服务机构是由企业自主选择，安监部门在技术力量与服务态度方面管控难度较大。

　>　四、后续工作打算

　　1.逐步建立长效机制关停、淘汰不符合安全生产条件，且不具备搬迁入园能力的其他小化工企业。对于涉及搬迁或者关闭的小化工企业，按照有关要求做好过渡期及设备设施拆除过程的安全监管工作。

　　2.进一步强化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准入机制，严格按照《市工业投资项目前评估管理办法》的有关要求和市危险化学品生产、储存、使用立项审批联席会议联审制度实施。

　　3.强化事后监管，巩固整治成果。安全生产是动态的，必须常抓不懈。一要强化事后监管，各镇、街道、经济开发区要定期监督检查，掌握企业落实主体责任情况，督促做好隐患排查治理整顿，进行跟踪评价；二要指导好企业建立健全安全生产长效管理机制，认真执行安全生产标准化、规范化、精细化管理，真正把本质安全落实到底。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